

# 南宁理工学院

## 2022年普通招生工作郑重声明

各位考生及家长：

为维护考生权益，根据学校普通本科招生办法，现将学校普通本科招生注意事项公布如下：

1. 学校计划内(统招)招生必须参加今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  
2. 学校计划内(统招)招生必须在考生所在省份志愿填报系统填报志愿。  
3. 学校计划内(统招)招生必须通过考生所在省份教育主管部门通过《全国普通高校招生网上录取系统》投档后录取，分数不够未经正式录取不可能取得学校全日制本科学历。

4. 学校本科招生专业及计划在各省《报考指南》均有刊登，除此之外绝无其他全日制统招专业。

5. 学校从未委托任何个人、单位或者中介机构进行招生录取工作以及开展所谓的“专本连读”工作。若有个人或单位以南宁理工学院名义进行招生录取诈骗、索取考生信息或其他中介活动，向考生收取费用，请考生和家长高度防范。

6. 学校将根据录取进度，在学校官网、招生网站或南宁理工学院招生就业处微信公众号及时公布招生录取动态信息，敬请各位考生及家长关注。考生及家长也可登陆各省级考试院（招办）官方网站查询录取相关信息。

7. 学校的普通本科招生各批次严格按照教育部阳光高考录取要求，按照分数高低进行投档录取。学校招生没有“提前录取”、“内部名额”等，所有考生录取信息以当地省级考试院（招办）官方网站公布为准。

8. 学校招生有关事项，请直接与学校招生办公室联系：  
0771-6031555、6031666、6031777；0773-8998009、8998088、8998018  
否则出现任何后果，学校概不负责。

特此声明！

